

上海外国语大学“高层次国际化人才培养创新实践项目”采购项目

专家论证意见

| | | | |
|------|---|------|------|
| 项目名称 | 上海外国语大学“高层次国际化人才培养创新实践项目”采购项目 | | |
| 评审时间 | 2025年11月18日 | 评审方式 | 通讯评审 |
| 项目内容 | <p>为主动服务国家战略，加强全球治理人才队伍建设，加快培养国际组织人才，进一步做好高层次国际化人才培养工作，根据2020年5月教育部中外人文交流中心《关于实施国际组织人才培养创新实践项目的通知》（人文中心函〔2020〕71号）要求，学校积极申报该项目（该项目后更名为高层次国际化人才培养创新实践项目），并于2020年8月获得立项，成为首批基地建设高校，建设周期为五年。</p> <p>教育部中外人文交流中心指定中科浩博国际教育科技（北京）有限公司作为本项目的具体实施单位，与入选基地建设高校签署协议，负责为入选基地高校搭建国际组织后备人才全链条培养体系，为学校提供国际公务员职业生涯规划讲座、全球治理课程、国际组织实训等系列项目，学校已于2020年11月与该公司签署基地建设基础服务协议，并已完成第一个五年（2020年11月-2025年11月）基地建设工作。</p> <p>现拟与中科浩博国际教育科技（北京）有限公司签订第二个5年（2025年12月-2030年12月）的基础服务合作协议，基础服务费用每年5万元，5年共计25万元，并除基础服务内容外，学校根据情况每年购买增值服务内容，与公司签订相关增值服务补充协议支付相应的费用。通过该项目的实施，进一步将人文交流理念和全球胜任力融入学校高层次国际化人才培养过程中。</p> | | |
| 采购方式 | 单一来源采购，中科浩博国际教育科技（北京）有限公司由教育部中外人文交流中心指定，负责为获批“高层次国际化人才培养创新实践项目”的高校提供相关讲座、课程等服务。鉴于该服务供应商已由上级主管部门唯一指定，认为该项目符合单一来源的方式，详见教育部中外人文交流中心《关于实施国际组织人才培养创新实践项目的通知》《关于“国际组织人才培养创新实践项目”2020年首批基地申报评审结果的通知》。 | | |

| 专家基本信息 | | | |
|--------------|--|------|----------|
| 姓名 | 张明辉 | 身份证号 | |
| 工作单位 | 河北大学 | 联系方式 | |
| 职称 | 助理研究员 | 职务 | 国际合作处副处长 |
| 专家论证 意见 | <p>本项目属于国家层面推动的国际化人才项目，实施主体具有上级指定性与唯一性。中科浩博公司作为教育部备案确认的服务机构，在项目理念、课程体系、海外组织对接等方面具有排他性优势。</p> <p>为确保项目在第二个建设周期中保持连贯、稳定与深化发展，避免因服务方更迭引发的资源中断与质量波动，认为本项目确需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继续委托原单位实施，符合政府采购相关规定与项目实施实际。</p> | | |
| 评审专家 (签字) |  | | |

日期：2025年11月18日

上海外国语大学“高层次国际化人才培养创新实践项目”采购项目

专家论证意见

| | | | |
|------|---|------|------|
| 项目名称 | 上海外国语大学“高层次国际化人才培养创新实践项目”采购项目 | | |
| 评审时间 | 2025年11月18日 | 评审方式 | 通讯评审 |
| 项目内容 | <p>为主动服务国家战略，加强全球治理人才队伍建设，加快培养国际组织人才，进一步做好高层次国际化人才培养工作，根据2020年5月教育部中外人文交流中心《关于实施国际组织人才培养创新实践项目的通知》（人文中心函〔2020〕71号）要求，学校积极申报该项目（该项目后更名为高层次国际化人才培养创新实践项目），并于2020年8月获得立项，成为首批基地建设高校，建设周期为五年。</p> <p>教育部中外人文交流中心指定中科浩博国际教育科技（北京）有限公司作为本项目的具体实施单位，与入选基地建设高校签署协议，负责为入选基地高校搭建国际组织后备人才全链条培养体系，为学校提供国际公务员职业生涯规划讲座、全球治理课程、国际组织实训等系列项目，学校已于2020年11月与该公司签署基地建设基础服务协议，并已完成第一个五年（2020年11月-2025年11月）基地建设工作。</p> <p>现拟与中科浩博国际教育科技（北京）有限公司签订第二个5年（2025年12月-2030年12月）的基础服务合作协议，基础服务费用每年5万元，5年共计25万元，并除基础服务内容外，学校根据情况每年购买增值服务内容，与公司签订相关增值服务补充协议支付相应的费用。通过该项目的实施，进一步将人文交流理念和全球胜任力融入学校高层次国际化人才培养过程中。</p> | | |
| 采购方式 | 单一来源采购，中科浩博国际教育科技（北京）有限公司由教育部中外人文交流中心指定，负责为获批“高层次国际化人才培养创新实践项目”的高校提供相关讲座、课程等服务。鉴于该服务供应商已由上级主管部门唯一指定，认为该项目符合单一来源的方式，详见教育部中外人文交流中心《关于实施国际组织人才培养创新实践项目的通知》《关于“国际组织人才培养创新实践项目”2020年首批基地申报评审结果的通知》。 | | |

| 专家基本信息 | | | |
|--------------|---|------|----------|
| 姓名 | 浦跃朴 | 身份证号 | |
| 工作单位 | 东南大学 | 联系方式 | |
| 职称 | 教授 | 职务 | 东南大学原副校长 |
| 专家论证意见 | <p>本项目作为教育部中外人文交流中心主导的专项人才计划，具有明确的政策延续性与实施路径依赖性。中教鸿博国际教育科技(北京)有限公司自2020年起作为项目唯一服务单位，已在课程建设、实训体系、师资整合等方面形成完整的服务闭环。</p> <p>鉴于该项目在内容设计、国际组织资源、全球胜任力培养模式等方面具有高技术性与唯一性，符合《政府采购法》中“只能从唯一供应商处采购”之规定，建议批准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由该公司继续承担后续服务。</p> | | |
| 评审专家 (签字) | 浦跃朴 | | |

日期：2025年11月18日

上海外国语大学“高层次国际化人才培养创新实践项目”采购项目

专家论证意见

| | | | |
|------|---|------|------|
| 项目名称 | 上海外国语大学“高层次国际化人才培养创新实践项目”采购项目 | | |
| 评审时间 | 2025年11月18日 | 评审方式 | 通讯评审 |
| 项目内容 | <p>为主动服务国家战略，加强全球治理人才队伍建设，加快培养国际组织人才，进一步做好高层次国际化人才培养工作，根据2020年5月教育部中外人文交流中心《关于实施国际组织人才培养创新实践项目的通知》（人文中心函〔2020〕71号）要求，学校积极申报该项目（该项目后更名为高层次国际化人才培养创新实践项目），并于2020年8月获得立项，成为首批基地建设高校，建设周期为五年。</p> <p>教育部中外人文交流中心指定中科浩博国际教育科技（北京）有限公司作为本项目的具体实施单位，与入选基地建设高校签署协议，负责为入选基地高校搭建国际组织后备人才全链条培养体系，为学校提供国际公务员职业生涯规划讲座、全球治理课程、国际组织实训等系列项目，学校已于2020年11月与该公司签署基地建设基础服务协议，并已完成第一个五年（2020年11月-2025年11月）基地建设工作。</p> <p>现拟与中科浩博国际教育科技（北京）有限公司签订第二个5年（2025年12月-2030年12月）的基础服务合作协议，基础服务费用每年5万元，5年共计25万元，并除基础服务内容外，学校根据情况每年购买增值服务内容，与公司签订相关增值服务补充协议支付相应的费用。通过该项目的实施，进一步将人文交流理念和全球胜任力融入学校高层次国际化人才培养过程中。</p> | | |
| 采购方式 | 单一来源采购，中科浩博国际教育科技（北京）有限公司由教育部中外人文交流中心指定，负责为获批“高层次国际化人才培养创新实践项目”的高校提供相关讲座、课程等服务。鉴于该服务供应商已由上级主管部门唯一指定，认为该项目符合单一来源的方式，详见教育部中外人文交流中心《关于实施国际组织人才培养创新实践项目的通知》《关于“国际组织人才培养创新实践项目”2020年首批基地申报评审结果的通知》。 | | |

专家基本信息

| | | | |
|--------------|---|------|-----|
| 姓名 | 段冉冉 | 身份证号 | |
| 工作单位 | 海南师范大学 | 联系方式 | |
| 职称 | 副教授 | 职务 | 副院级 |
| 专家论证意见 | <p>经审阅，该项目为教育部推动的高师以国际化学人才培养创新实践项目，实施单位为中科海博公司。教育部中外人文交流中心正式批复，并在首个建设周期中与学校形成了稳定、深入的合作关系。其具有显著的资源优势，难以由其他供应商替代。</p> <p>从项目延续性、资源专属性及人才培养一致性角度考虑，继续由该公司承接服务，有利于保障项目成效与品牌建设，符合单一来源采购的规定适用条件，建议优先予以支持。</p> | | |
| 评审专家 (签字) | 段冉冉 | | |

日期：2025年11月18日